# 從九分教到阿含經的集成略探 林崇安

## 一、前言

釋尊成佛後,先對五比丘傳《轉法輪經》,而後度化了六十賢部等人。這些證得阿羅漢聖位的弟子們也往印度各地弘法,爲了便於傳法,便開始編集佛陀的教法。整個編集和流傳的過程,可分成初期、中期和後期三個階段。今依據《阿含經》、《廣律》以及《大毗婆沙論》等相關經論的多種傳說,鉤勒出釋尊時期「分教」的成型過程,以及在佛滅後《阿含經》的集成。爲了便於比對和說明,今先列出十二分教的名稱,並以符號【】來區別。十二分教是:【1】契經(修多羅),【2】應頌(祇夜),【3】記說(和伽羅那),【4】諷誦(伽他),【5】自說(憂陀那),【A】因緣(尼陀那),【B】譬喻(阿波陀那),【6】本事(如是語、伊帝日多伽),【7】本生(闍陀加),【8】方廣(毗佛略),【9】希法(阿浮陀達磨),【C】論議(優波提舍)。此中,扣除【A】因緣、【B】譬喻、【C】論議,剩下的就是九分教。

# 二、釋尊初期的偈、經流傳

釋尊初期所度化的聖弟子們,往印度各地弘法後,便將佛陀所教導的經典流傳開來。最初所傳誦的第一類經典是偈頌型的【5】自說和【4】諷誦。另一類經典是散文型的【1】契經,有時在契經的結尾配上【2】應頌。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記載著,輸波勒迦城的商主圓滿(富樓那)與商人共入大海時,商人們常誦佛陀所說的偈、經:

彼諸商人,晝夜常誦《嗢拖南頌》、《諸上座頌》、《世羅尼頌》、《牟尼之頌》、《眾義》、《經》等,以妙音聲,清朗而誦。圓滿聞已,而問言曰:汝等善能歌詠。諸商答曰:商主!此非歌詠。圓滿問曰:是何言辭?商人報曰:是佛所說。(T24, p11b)

### 《別譯雜阿含經》記載著:

爾時,尊者阿那律從佛遊行,至彼摩竭提國鬼子母宮。時阿那律中夜早起, 正身端坐,誦《法句偈》及《波羅延》、《大德之偈》,又復高聲誦習其義 及《修多羅》等。(T2, p480c)

#### 《雜阿含經》記載著:

時尊者阿那律陀,於摩竭提國人間遊行,到畢陵伽鬼子母住處宿。時尊者阿那律陀,夜後分時,端身正坐,誦《憂陀那》、《波羅延那》、《見真諦》、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比丘尼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》、《義品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修多羅》,悉皆廣誦。(T2, p362c)

以上這些資料都顯示出「先偈、後經(修多羅)」的格式。其中的偈,歸屬

「自說」和「諷誦」兩種分教,並顯示出「先自說、後諷誦」的次第:

- 【5】自說:《憂陀那=優陀那=嗢拖南頌》、《法句偈》。
- 【4】諷誦:a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=世羅尼頌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眾義=義品》、《波羅延=波羅延那=彼岸道品》、《比丘尼所說偈》;b《見真諦》。

自說(憂陀那)是釋尊生活中感興的偈頌;法句偈是釋尊傳法時即興的偈頌。 《法句偈》是自說之一類,初期並未分出。《大毗婆沙論》說:

自說云何?謂諸經中,因憂喜事世尊自說。因喜事者,如佛一時見野象王,便自頌曰:「象王居曠野,放暢心無憂,智士處閑林,逍遙志恬寂。」因憂事者,如佛一時見老夫妻,便自頌曰:「少不修梵行,喪失聖財寶,今如二老鶴,共守一枯池。」(T27, p660a)

這些「自說」早期即已傳出,《雜阿含經》記載著釋尊自說《優陀那偈》之事:

一時,佛住毘舍離耆婆拘摩羅藥師菴羅園。爾時,世尊說一切《優陀那偈》 已,告尊者阿難:眼無常、苦、變易、異分法。…(T2, p52b)

爾時,世尊晡時從禪起,出講堂,於堂陰中大眾前,敷座而坐。爾時,世尊歎《優陀那偈》:「法無有吾我,亦復無我所,我既非當有,我所何由生?比丘解脫此,則斷下分結。…(T2, p16c)

諷誦是釋尊傳法時的一般偈頌,結成句子,或作二句、三句、四句、或作五句、六句(T30,p418c)。這些「諷誦」在早期就傳遍印度各地,所以常有各地弟子請佛陀或大弟子解釋其意義,《雜阿含經》中提及「諷誦」中的《波羅延》有多處:例如,《波羅延・富鄰尼迦所問》(T2,p255c)、《波羅延那・阿逸多所問》(T2,p95b)。《雜阿含經》中提及「諷誦」中的《義品》而廣爲分別的,有《義品・答摩揵提所問偈》(T2,p144b)。

前引諷誦中的《大德之偈=諸上座頌=諸上座所說偈》,也是在早期就已集出。《比丘尼所說偈》和《見真諦》的集出可能略晚一些。《見真諦》是釋尊教化鬼母時相關之偈(見下)。

至於釋尊初期所流傳的【1】契經,其內容爲何?可由《阿含經》推知,初期的契經是散文型的蘊、處、緣這三類的經輯:《雜阿含經》中記載著:佛陀要羅怙羅依次爲人演說五受陰、六入處、尼陀那法(T2,p51a)。由此可以看出佛法的修學過程是先依次聽聞、思考「五受陰」、「六入處」、「尼陀那法」(因緣法)而後進入「獨一靜處,專精思惟」的修習。所以,初期契經的內容,依次便是蘊、處、緣這三類的經輯,以下方便稱之爲「蘊輯」、「處輯」、「緣輯」。在契經之結尾,偶而配上【2】應頌,將經義以偈頌呈現出來,這是便於憶持而已,可視爲是契經的結尾重申部分,《大毗婆沙論》說:

應頌云何?謂諸經中,依前散說契經文句,後結為頌,而諷誦之,即結集 文、結集品等。如世尊告苾芻眾言:「我說知見能盡諸漏,若無知見能盡 漏者,無有是處。」世尊散說此文句已,復結為頌,而諷誦言:「有知見 盡漏,無知見不然,達蘊生滅時 ,心解脫煩惱。」(T27, p659c)

小結:由以上的引述,可以得知釋尊初期所流傳的「分教」內容有【1】契經:蘊輯、處輯、緣輯。【2】應頌:配在契經之末。【4】諷誦: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聚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。【5】自說:《憂陀那》、《法句偈》。

### 三、釋尊中期的九分教

釋尊在傳法的中期,將其教法的內容,歸納爲九分教,此由釋尊對弟子舍利 弗談及制戒的因緣時,便可看出,《摩訶僧祇律》說:

有如來不為弟子廣說修多羅、祇夜、授記、伽陀、憂陀那、如是語、本生、 方廣、未曾有經。舍利弗! (有) 諸佛如來不為聲聞制戒,不立說波羅提 木叉法,是故如來滅度之後,法不久住。... (T22, p227b)

此處所說的九部經,與南傳的九分教有相同的內容。依《摩訶僧祇律》卷三十二,此律的傳承是 1.優波離 2.陀娑婆羅 3.樹提陀娑 4.耆哆 5.根護 6.法高,故與南傳的巴利律同爲優波離系的傳承。這一傳承所憶持誦出的是「九分教」。在釋尊傳法的中期,所傳出的經典數量漸增,便有進一步的編集:於【1】契經中,另外輯出與道支相應的一類(以下稱之爲道輯)。於【4】諷誦中,擴大編入與八眾相應的偈頌成爲《眾相應偈》。又將散文型的大量契經,依性質另外分出【3】記說、【6】本事、【7】本生、【8】方廣和【9】希法五種分教,說明如下。

依《大毗婆沙論》,【3】記說是釋尊問弟子答,弟子問釋尊答,或弟子問弟子答等簡短問答的經典選輯,後來也包括四種問記,以及回答死後生處等(授記)。(T27,p659c)

【4】諷誦(伽他)的編輯,除了舊有的 a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眾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外,編輯了 b《眾相應偈》(內含《見真諦》)。《大毗婆沙論》說:

伽他云何?謂諸經中,結句諷頌彼彼所說,即《驎頌》等,如伽他言:「習近親愛與怨憎,便生貪欲及瞋恚,故諸智者俱遠避,獨處經行如驎角。」 (T27, p660a)

此處《驎頌》等,是中期編集的諷誦。前述《見真諦》是釋尊教化夜叉(富那婆 藪鬼母)時相關之偈,此期編入《眾相應偈》中,《雜阿含經》記載著:

時,富那婆藪鬼母即說偈言:「奇哉智慧子,善能隨我心。汝富那婆藪,善歎佛導師!汝富那婆藪,及汝鬱多羅,當生隨喜心,我已見聖諦。」(T2, p362c)

【6】本事是中期所編集的增一式的《如是語》,類同於玄奘所譯的《本事經》,不明顯說出傳法的地點、因緣等事(T27, p660a),並於經末配上應頌。

依《大毗婆沙論》,【7】本生是指佛陀過去生中的熊、鹿等諸本生經,和與

提婆達多相關的《本生事》等。(T27, p660a)

依《大毗婆沙論》、【8】方廣是釋尊廣說種種甚深法義的經典,如《五三經》、《梵網經=梵動經》、《幻網經》、《五蘊經=象跡喻經》、《六處經=分別六處經》、《大因緣經=大緣方便經》(T27, p660a)。

釋尊中期九分教的方廣,也包含弟子間探討甚深法義的「論議」。《方廣經》 當時又稱之爲《大經》,《根本說一切有部苾芻尼毘奈耶》說:

若復《大經》欲誦、正誦,謂《小空》、《大空經》、《增五增三經》、《幻網經》、《影勝王迎佛經》、《勝幡經》。(T23, p925c)

此中所提到的《小空經》、《大空經》、《影勝王迎佛經=頻鞞娑邏王迎佛經》等,都是文廣義深(空相應緣起)的經典。

依《大毗婆沙論》,【9】希法是讚歎佛、法、僧三寶等甚希有事的經典,例如,《未曾有法經》、《侍者經》、《薄拘羅經》、《阿修羅經》、《地動經》、《郁伽長者經》等。(T27, p660a)

小結:由以上的引述,可以得知釋尊中期所流傳的教法內容有完整的九分教,即【1】契經:蘊輯、處輯、緣輯;道輯。【2】應頌:配在契經之末。【3】記說:弟子記說、如來記說。【4】諷誦:a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眾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;b《聚相應偈》(內含《見真諦》)。【5】自說:《憂陀那》、《法句偈》。【6】本事:《增一式如是語=本事經》。【7】本生:熊、鹿等諸本生。【8】方廣:廣說甚深法義(空相應緣起),內含論議。【9】希法:讚歎三寶等甚希有事。

# 四、釋尊後期的十二分教

釋尊在傳法的晚期(釋尊後二十五年,以阿難爲侍者),將其教法的內容, 歸納爲十二分教,此由阿難弟子與目揵連弟子之共諍多聞,即可看出,《雜阿含 經》記載著:

摩訶迦葉白佛言:「世尊!我見有兩比丘,一名槃稠,是阿難弟子;二名阿浮毘,是摩訶目揵連弟子。彼二人共諍多聞,各言:汝來!當共論議。誰所知多?誰所知勝?」…佛告二比丘:「汝等持我所說《修多羅》、《祇夜》、《受記》、《伽陀》、《優陀那》、《尼陀那》、《阿波陀那》、《伊帝目多伽》、《闍多伽》、《毘富羅》、《阿浮多達摩》、《優波提舍》等法,而共諍論,各言:汝來!試共論議,誰多、誰勝耶?」(T2, p300b)

此處列出完整的十二分教。此經是說有部所傳,其傳承是 1.摩訶迦葉 2.阿難。這一傳承所憶持誦出的是「十二分教」。此十二分教比九分教多出:【A】因緣、【B】譬喻、【C】論議,今探討如下。

依《大毗婆沙論》,【A】因緣是編輯諸經以及制立學處的因緣,將事件的來龍去脈交待清楚。(T27, p660a)

依《大毗婆沙論》,【B】譬喻(阿波陀那)是釋尊所說的長篇譬喻,如《大 譬喻=大本經》、《長譬喻=長壽王本起經》以及「億耳阿波陀那」等譬喻(持律 者說)。(T27, p660a)

依《大毗婆沙論》,【C】論議是釋尊決判默說和大說的經典,以及弟子間探討甚深法義的經典,例如,《法樂比丘尼經》、《大拘絺羅經》等;又如,《溫泉林天經》是釋尊休息時,大迦旃延對《賢善偈》(跋地羅帝偈)的廣分別。(T27, p660a)

至於釋尊後期十二分教中的【6】本事,除了舊有的《增一式如是語=本事經》外,依《大毗婆沙論》,也指過去大王、諸佛這些前際所見聞的長篇本事,如善見王事、毘缽尸佛事。(T27, p660a)

小結:由以上的引述,可以得知釋尊後期所流傳的教法內容有完整的十二分教,即【1】契經:蘊輯、處輯、緣輯;道輯。【2】應頌:配在契經之末。【3】記說:弟子記說、如來記說。【4】諷誦:a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眾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、《比丘尼所說偈》,b《眾相應偈》(內含《見真諦》)。【5】自說:《憂陀那》、《法句偈》。【A】因緣:諸經和制立學處的因緣。【B】譬喻:經和律中的長篇譬喻。【6】本事:a《增一式如是語=本事經》,b長篇本事。【7】本生:熊、鹿等本生。【8】方廣:廣說甚深法義(空相應緣起)。【9】希法:讚歎三寶等甚希有事。【C】論議:弟子間探討甚深的法義。但是釋尊所傳的甚多經典,有的內容在因緣、譬喻、本事、本生之中有所涵蓋,如何歸類便有困難,所以在王舍城結集時,便以四阿含來做新的歸類。

# 五、第一結集時期的阿含經

佛滅當年,由大迦葉主持王舍城結集(第一結集),由阿難結集經藏,由優波離結集律藏,將原有的九分教或十二分教重新編集。依據《瑜伽師地論•攝事分》的傳說,王舍城結集時經藏的內容是四阿含(四阿笈摩):

事契經者,謂四阿笈摩:一者、雜阿笈摩,二者、中阿笈摩,三者、長阿笈摩,四者、增一阿笈摩。雜阿笈摩者,謂於是中,世尊觀待彼彼所化,宣說如來及諸弟子所說相應;蘊、界、處相應;緣起、食、諦相應;念住、眾,說眾相應。後結集者,為令聖教久住,結嗢柁南頌,隨其所應,次第安布。【註:此一段論文,依據藏文是:雜阿笈摩者,謂世尊觀待彼彼所化而宣說,後結集者,為令聖教久住,結嗢柁南頌,隨其所應,次第安布。配於教說,於是中:蘊、處及緣起相應,如是食、諦、界及受相應,改第可及如來所說相應,念住、正斷、神足、根、力、覺支、道支、入出息念、學、證淨等相應,及依八眾之眾相應。】…即彼一切事相應教,間廁鳩集,是故說名「雜阿笈摩」。即彼相應教,復以餘相處中而說,是故說名「中阿笈摩」。即彼相應教,更以合、二、三等漸增分數道理而說,是故說名「增一阿笈摩」。(T30, p772c)

此中指出,《阿含經》經文雖有長短的不同,但內容不外是:「蘊相應」、「處相應」、「緣起、食、諦、界及受相應」、「諸聲聞弟子所說相應」及「如來所說相應」、「念住、正斷、神足、根、力、覺支、道支、入出息念、學、證淨等相應」、及「依八眾之眾相應」;這些相應的組成,依次是「蘊誦」、「處誦」、「緣誦」、「弟子所

說誦」、「如來所說誦」、「道誦」、「八眾誦」,這便是《雜阿含經》首次結集時經文的次第與內容。《中阿含經》和《長阿含經》只是依經文長度的中和長分別集出而已。《增一阿含經》只是依法數的上增編集而成。將十二分教如下編入《阿含經》和《廣律》中:

- 【1】契經中的蘊輯、處輯、緣輯,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蘊誦〉、〈處誦〉、〈緣誦〉。契經中的道輯,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道誦〉。
- 【2】應頌則分配在相關的《阿含經》經末。
- 【3】記說中的弟子記說、如來記說,分別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弟子所說誦〉、〈如來所說誦〉。四種問記則編入《中阿含經》和《長阿含經》。
- 【4】諷誦中的 a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聚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、《比丘尼所說偈》,則未編入四阿含(已通行在印度)。諷誦中的 b《聚相應偈》,編成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八聚誦〉。
- 【5】自說中的《憂陀那》、《法句偈》、未編入四阿含(已通行在印度)。
- 【A】因緣,分別編在《廣律》、《阿含經》相關之處。
- 【B】譬喻(阿波陀那),分別編在《中阿含經》、《長阿含經》和《廣律》中。 例如,《長壽王本起經》編入《中阿含》中;「億耳阿波陀那」編入《廣律》中。
- 【6】本事中的 a《增一式如是語=本事經》,未編入四阿含(已通行在印度)。b 長篇本事,編在《中阿含經》和《長阿含經》中。例如,《典尊經》編入《長阿 含經》中。兼具譬喻、本事性質的《大本經》和《遊行經》都編入《長阿含經》 中。
- 【7】本生,分別配在《廣律》內。
- 【8】方廣,分別編在《中阿含經》和《長阿含經》中。例如,《梵網經=梵動經》、《大因緣經=大緣方便經》編於《長阿含經》。《五蘊經=象跡喻經》、《六處經=分別六處經》、《小空經》、《大空經》、《影勝王迎佛經=頻鞞娑邏王迎佛經》編於《中阿含經》。
- 【9】希法,編在《中阿含經》和《長阿含經》中。例如,《未曾有法經》、《侍者經》、《薄拘羅經》、《阿修羅經》、《地動經》、《瞻波經》、《郁伽長者經》編於《中阿含經》。
- 【C】論議,編在《中阿含經》和《長阿含經》中。例如,《法樂比丘尼經》、《大 拘絺羅經》、《溫泉林天經》、《釋中禪室尊經》等編於《中阿含經》。

### 六、第二結集後的《雜藏》

佛滅百年時的第二結集,先結集律藏,後結集經藏。結集經藏時,一方面將四阿含略加調整,例如,將《雜阿含經》中具有偈頌性質的〈八眾誦〉,移到〈緣誦〉、〈蘊誦〉、〈處誦〉之前,這是類同於釋尊初期「先偈、後經」的格式。另一方面,將第一結集未編入的諷誦、自說、本事編集成《雜藏》,稱之爲《小部》,如此共成五部或五阿含。此次所集的《雜藏=小部》之內容是:

- 【4】諷誦中的 a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聚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,編成《小部·經集》。《諸上座所說偈》,編成《小部·諸上座所說偈》。《比丘尼所說偈》,編成《小部·比丘尼所說偈》。
- 【5】自說中的《憂陀那》,編成《小部·憂陀那》。自說中的《法句偈》,編成《小

部•法句經》。

【6】本事中的《增一式如是語=本事經》,編成《小部·如是語》。

阿育王第三結集時期,將《小部》更增補成十四分:依《善見律》序品(T24, p676a),《小部》有1《法句經》、2《譬喻》、3《憂陀那》、4《如是語》、5《經集》(內含《尸路偈》、《牟尼偈》、《眾義品》、《波羅延那》等)、6《天宮事》、7《餓鬼事》、8《諸上座所說偈》、9《比丘尼所說偈》、10《本生》、11《義釋》、12《無礙解道》、13《佛種性經》,14《行藏》等十四分。今日南傳的《小部》在《法句經》之前,增加一《小誦經》,故成十五分。

爲何各部派所傳的阿含,沒有二阿含、三阿含的傳說,而只有四或五阿含的傳說,這就表示第一王舍城結集時,就已集出四阿含,所以傳到印度各地都知道是四阿含。在一百年後的第二結集,另外集出雜藏(小部)而有五部或五阿含之說,但未參與此次結集者(如說有部)則一直保持四阿含之說。

印度到了大乘佛教流行的時期,對十二分教的意涵有了修改,主要是強化菩薩行,《瑜伽師地論》說:

云何本生?謂於是中,宣說世尊在過去世彼彼方分,若死、若生,行菩薩 行,行難行行,是名本生。

云何方廣?謂於是中,廣說一切諸菩薩道,為令修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十力、無畏、無障智等一切功德,是名方廣。(T30, p418c)

於十二分教中,除方廣分,餘名聲聞相應契經。即方廣分,名大乘相應契經。(T30, p773a)

## 《大智度論》說:

廣經者,名摩訶衍,所謂《般若波羅蜜經》、《六波羅蜜經》、《華手經》、《法華經》、《佛本起因緣經》、《雲經》、《法雲經》、《大雲經》,如是等無量阿僧祇諸經。(T25, p308a)

小結:最初九分教與十二分教中的《方廣經》,是《梵網經》、《幻網經》、《五 蘊經》、《分別六處經》、《大因緣經》、《小空經》、《大空經》、《五三經》、《影勝王 迎佛經》等「甚深空相應緣起」之大經,到了大乘佛教的時期就完全以《般若波 羅蜜經》、《六波羅蜜經》、《華手經》、《法華經》等大乘經取代了。

#### 七、結語

今將釋尊的教法,歸結如下:

1.釋尊四十餘年的教化,因材施教,其教法之內容,初期有自說、諷誦、契經、應頌的流傳,中期歸結爲九分教,晚期則歸結爲十二分教。

2.第一結集時,將九分教或十二分教編集入四阿含和廣律內,將長篇的本事、方廣、希法、論議編入《中阿含經》、《長阿含經》,本生則大多編入《律藏》。 第二結集時,將第一結集未編入的諷誦、自說、本事另外集成《雜藏=小部》, 共成五部或五阿含。

3.九分教或十二分教中的「方廣」最初是指「甚深空相應緣起」之大經,到 了大乘佛教時期就專指大乘經了。

